

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 113-2 日間學士班選/修課注意事項

- 一、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註冊([註冊須知](#))，2025 年 02 月 27 日(四)前未完成註冊者，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。
- 二、優先選課時程(完成中中和期末教學意見調查 100%的學生優先上網選課)及一般選課時程(含轉學新生)詳細請至教務處課務組最新公告 [【選課】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時程](#)。
- 三、應用系統加退選課程時程：自 2025 年 02 月 17 日(一) 9:00 起至 2025 年 02 月 23 日(日) 24:00 止
- 四、「[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\(院.系\)修課申請書](#)」([收件時程及說明](#)) 收件時間：2025 年 02 月 17(一) 9:00 起至 2025 年 02 月 21 日(五) 17:00 止。✳請於期限內送件，逾時繳交者，愛系服務 2 小時，並依天數累計時數
- 五、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\(加退選單\)](#)」([收件時程及說明](#)) 收件時間：2025 年 02 月 24 日(一) 9:00 起至 2025 年 02 月 26 日(三) 17:00 止。✳欲利用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辦理課程加選者，請先確認課程人數額滿無法於應用系統加選，於應用資訊系統加退選結束並經授課老師同意後再行送件。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申請表繳交，非收件期間恕不受理。
- 六、各年級學生須依照入學學年度[四年課程計畫表](#)規定修課。
- 七、學分說明([選課辦法](#))：
 - (一)學生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低於 15 學分，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低於 6 學分。
 - 修業期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，如尚缺畢業學分數且低於十二學分者，學分數下限不得低於尚缺畢業學分數之二分之一，如已修滿應修畢業學分者，至少應修習一科目。
 - (二)每學期學分最高上限 25 學分，前一學期成績達全班前 15%以上或經核准修習學分學程、輔系及雙主修者，可申請超修(最多超修 3 學分)。
 - (三)課程學分數不同，不可以少抵多。
 - (四)本系學生修習國際學院課程請於時限內繳交「[跨國際學院/IMBA 選課申請表](#)」，並需補繳學分費差額。
 - (五)本系原則為大四生或延修生可申請修習進修部課程，其餘未有特殊原因者皆不得申請。
 - 學生跨選進修部課程每學期最多 9 學分並請於時限內繳交「[跨部選課申請書\(跨進修部\)](#)」，並需提供「本年級必修」與「重修或補修之必修」衝堂、日間部課程修滿但尚缺學分方可畢業...等證明，經系上審查同意後方可承認為畢業學分。
- 八、本系學生應依下列順序修課：
 - (1) 本系本年級系、院必修課程。
 - (2) 重修或補修系、院必修課程。
 - (3) 本系或重(補)修校必修課程，可修其他院沒衝堂的時段，且免填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(院.系)修課申請書，系統會於紙本加簽後統一做系際承認。
 - (4) 修習本系、外系選修課程。
 - (5) 外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，且免填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(院.系)修課申請書，系統會於紙本加簽後統一做系際承認。
 - (6) 修習通識博雅課程。
- 九、本年級校院系必修課程應用系統將自動生成，不用再加選；選修、通識博雅及體育(必修)課程需於應用系統選課作業中自行辦理加選。

十、需**重修或補修共同必修科目替代課程**如下：(請自行選擇時段上課，不一定要選擇開課系所為 86 觀餐的時段課程)

(1) 英語聽講實習(一)、數位英語溝通(一)請選「實用英文<一>」。

(2) 英語聽講實習(二)、數位英語溝通(二)請選「實用英文<二>」。

(3) 實用英文(一)、智慧英文實作(一)請選「實用英文<三>」。

(4) 實用英文(二)、智慧英文實作(二)請選「實用英文<四>」。

(5) 觀光餐旅英文請選「服務業專業溝通與表達」。

(6) 詳細替代課程資訊請至運休系網頁→學習指引→課程規劃→其他課程與畢業門檻相關→[替代課程](#)。

十一、學生於畢業前至少應修畢一門「[外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](#)」課程，並以實際修畢之學分數承認為通識博雅學分，以 4 學分為上限。

十二、學生需修達 10 學分「[通識博雅](#)」課程使可畢業：每學期至多可修習 2 門 (每門 2 學分)，113 學年度入學後(含)總選修同一領域至多 2 門，超過之學分不計入本系畢業學分數；112 學年度入學前(含)不受總選修同一領域至多 2 門之限制。

十三、**四年級生及延修生通識博雅課程**於第 2 學期可申請超修，但選課超過 2 門以上無法直接於資訊應用系統選課，需填寫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\(加退選單\)](#)」做紙本加簽，建議開學第一週找授課教師簽章，通識博雅超修學分數仍計算於選課總學分 25 學分內；其他年級不開放通識博雅課程超 2 門選課。

十四、「[體育](#)」課程：單一學期不得修習二門必修體育課程，體育課程不及格者，可於任一學期重修，但不得重覆修習已及格之課程。

十五、「[服務教育](#)」需重修或補修者，請依入學學年自行加選對應服教課程(若有疑問請洽服教組辦理)。

十六、「[英語能力畢業門檻](#)」未通過者，可自行上網選修**英語能力特別班**(限大三(含)以上同學選修)。

十七、**轉系、轉學生**：已辦理抵免或承認的科目，若選課單上有呈現，請自行退選，然後選擇需補修的課程。

十八、**三年級校外實習**學生將自動生成「休閒專業實習」及「休閒實務實習」二門課程；其餘在校同學將自動生成「營運實務」課程，如果系統內兩門課程皆無請自行加選。**延修生**重修請自行加選。

十九、選修非本系日間大學部課程時，除校核心必修、外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、院必修(觀餐院所屬學系-觀光系、廚藝系、餐旅系所開設之院必修課程)、校通識博雅課程外，須填寫「[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\(院.系\)修課申請書](#)」。

二十、應用資訊系統加退選結束後，若符合選課更改規定，並經授課老師同意後，始得填寫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\(加退選單\)](#)」，辦理更改選課。超過選課更正週期限，而尚有科目欲退選者，請依本校「[義守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](#)」於規定期限內提出停修申請。

※請務必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申請表繳交，逾期恕不受理※

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大學部「[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\(院.系\)修課申請書](#)」收件時程及申請流程說明

申請時程：2025/02/17 (一) 09:00 ~ 2025/02/23(五) 17:00 止

※逾時繳交者，愛系服務 2 小時，並依天數累計時數※

- 一、本系學生修習國際學院課程請於時限內繳交「[跨國際學院/IMBA 選課申請表](#)」，並需補繳學分費差額。
- 二、本系原則為大四生或延修生可申請修習進修部課程，其餘未有特殊原因者皆不得申請。
 - 學生跨選進修部課程每學期最多 9 學分並請於時限內繳交「[跨部選課申請書\(跨進修部\)](#)」，並需提供「本年級必修」與「重修或補修之必修」衝堂、日間部課程修滿但尚缺學分方可畢業...等證明，經系上審查同意後方可承認為畢業學分。
- 三、本系 111 學年度起入學至多承認外系選修 **20 學分**、108 學年度起入學至多承認外系選修 **15 學分**，**跨部/跨系修課**需經系上審查同意後方可承認為畢業學分，如超過規定學分填單後亦不予承認。
- 四、如有跨部(進修部)、跨系修課者，原則上皆須填寫此表。**不需**填寫之科目如下：
 - (1) 日間部通識博雅課程（每學期至多可修習 2 門，113 學年度入學後(含)總選修同一領域至多 2 門，超過之學分不計入本系畢業學分數；112 學年度入學前(含)不受總選修同一領域至多 2 門之限制。）。
 - (2) 日間部通識核心課程（但請自行注意學分）。
 - (3) 日間部體育 0 學分課程。
 - (4) 下修本系日間部選修課程。
- 五、必修課第一次修課，請於本班上課，勿隨意更換至他班，否則所修之課程本系不予承認。
- 六、凡**已選**或**欲選而尚未選到**之科目，請先一併填寫。
- 七、請自行至綜合教學大樓 1 樓影印部購買或至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網頁→相關連結→表單下載→列印「[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\(院.系\)修課申請書](#)」。
- 八、填寫「日間學士班申請跨部(院.系)修課申請書」**不表示**完成選課！請自行上系統選課，如尚未選到課請於加退選週「自行上系統加課」或於加退選週結束後填寫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，方完成選課。[\(選課時程表\)](#)

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大學部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\(加退選單\)](#)」收件時程及申請流程說明

申請時程：2025/02/24 (一) 09:00 ~ 2025/02/26(三) 17:00 止

※請務必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申請表繳交，逾期恕不受理※

- 一、欲利用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辦理課程加選者，請先確認課程人數額滿無法於應用系統加選再行送件。
- 二、欲退選課程者請自行於應用系統退選；欲利用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辦理課程退選者，若無正當理由，請依本校「義守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」於規定期限內提出停修申請。
- 三、請自行至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網頁→相關連結→表單下載→列印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\(加退選單\)](#)」，自行列印或至影印部購買(1 式 2 份)，一張可以寫 4 科，請斟酌使用，2 科以上請勿 1 科寫 1 張，否則不受理。
- 四、持經授課教師簽章同意加選之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(加退選單)」送至本系→經系上審查通過後進行加選，逾期繳交恕不受理。
- 五、開課單位若為通識教育中心(通識必修、通識博雅)、外語文中心(實用英文<一><二><三><四>)、體育室(體育(一)(二))→依下表說明自行送件至該單位審查同意→須於**2025/02/26(三) 17:00 前**繳回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(綜合教學大樓 8F 50807)→經系上審查通過後進行加選，逾期繳交恕不受理。
- 六、其餘校必修課程經授課教師簽章同意加選後→依下表說明自行送件至該單位審查同意→須於**2025/02/26(三) 17:00 前**繳回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(觀光餐旅學院聯合辦公室 50807)→經系上審查通過後進行加選，逾期繳交恕不受理。

開課單位	課程類別	課程內容	選課錯誤更正開課單位地點
語文中心	通識核心	實用英文<一><二><三><四>	國際學院 1F
體育室	通識核心	體育(一)、體育(二)	體育室(活動中心)
服教組	通識核心	服務教育(一)、服務教育(二)	綜合教學大樓 1F/生輔組
通識中心	通識核心	華語文學 1.0：閱讀與敘事溝通、華語文學 2.0：思辨與文案創作、全球化之公民素養、健康醫學密碼	通識教育中心(行政大樓 3 樓)
	通識博雅	三大領域-113 學年度起入學每個領域至多修習 2 門課(即 4 學分)、112 學年度前入學不受限制	
其他課程		程式設計、院必修、外系/部(進修部課程)	經授課教師簽名後於申請期限內繳交至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(觀光餐旅學院聯合辦公室 50807)經系上審查通過後進行加選
運動科技與休閒管理學系	系必/選修	學術課程、實務課程、其他課程	
※選修外系/跨部課程須填跨部/系修課申請書，並獲同意承認為畢業學分			

- 三、繳交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\(加退選單\)](#)」時，請先**自行確認無衝堂、符合修課學分上限學分**規定，否則恕難接受申請。